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信息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郑中设计

股票代码：002811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之一：郑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之二：邱艾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5 年 11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郑中设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郑中设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作如下释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郑中设计、上市公司、公司	指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指	郑忠、邱艾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减持公司股票导致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触及 5%的整数倍的行为。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忠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16175J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资产管理（不含保险、证券和银行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管理（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投资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
经营期限	1997-02-26 至无固定期限
联系电话	0755-23608755
主要股东情况	郑忠持股 60.00%，邱艾持股 4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亚泰一兆”）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郑忠	自然人股东	1,200.00	60%
邱艾	自然人股东	800.00	40%
合计		2,000.00	100%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

（一）郑忠

性别：男

国籍：中国香港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H0312****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 邱艾

性别：女

国籍：中国香港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H0454****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1)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郑忠	执行董事	男	中国香港	中国深圳	无
邱艾	总经理	女	中国香港	中国深圳	无

郑忠先生在上市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至第一百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最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郑忠先生在其他公司任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郑忠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郑忠	深圳市可室生活艺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郑忠	香港郑中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
郑忠	港新国际设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郑忠	香港亚泰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郑忠	郑中室内设计（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郑忠	深圳市无物艺术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
郑忠	郑中设计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郑忠	郑中设计株式会社	董事
郑忠	郑中设计伦敦有限公司	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受处罚、涉及诉讼或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的最近五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与仲裁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安排减持上市公司部分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由 56.73%下降至 55.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8,997,606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3%）。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计划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未有任何明确的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协议或安排，但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亚泰一兆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后总股本比例（%）
亚泰一兆	合计持有股份	141,961,723	46.10	47.33	136,619,017	44.36	45.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1,961,723	46.10	47.33	136,619,017	44.36	45.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郑忠	合计持有股份	30,516,750	9.91	10.17	30,516,750	9.91	10.1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29,188	2.48	2.54	7,629,188	2.48	2.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87,562	7.43	7.63	22,887,562	7.43	7.63
邱艾	合计持有股份	2,247,750	0.73	0.75	2,247,750	0.73	0.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247,750	0.73	0.75	2,247,750	0.73	0.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74,726,223	56.73	58.26	169,383,517	55.00	56.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1,838,661	49.3	50.63	146,495,955	47.57	48.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87,562	7.43	7.63	22,887,562	7.43	7.63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	股份种类
亚泰一兆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3日-2025年11月10日	3,000,006	12.40-13.04	0.97%	1.00%	A股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7日-2025年11月10日	2,342,700	11.45-11.46	0.76%	0.78%	A股
合计			5,342,706		1.73%	1.78%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亚泰一兆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36,619,0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4.36%；郑忠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629,1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有限售条件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邱艾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247,7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73%。除本报告书已经披露的信息外，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标的股份不存在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郑忠）：_____

一致行动人（郑忠）：_____

一致行动人（邱艾）：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11 月 11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 1、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755-83028871
- 3、联系人：王小颖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
股票简称	郑中设计	股票代码	0028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名称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郑忠、邱艾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注册地/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香林路 28 号东海花园 1 期 2 栋 14B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注：大宗交易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174,726,223 股 持股比例：56.7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变动数量：5,342,706 股 占总股本的变动比例：1.73% 持股数量：169,383,517 股 占总股本的持股比例：55.00%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公司总股本的 56.4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 年 11 月 3 日-2025 年 11 月 10 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股份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后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持有公司股份的可能。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
签章页）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郑忠）：_____

一致行动人（郑忠）：_____

一致行动人（邱艾）：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11 月 11 日